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2016-022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6-008）。

一、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2016年3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马”）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合计50,0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合庆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认购该

行发行的“汇利丰”2016年第417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合庆支行（专用结算
账户账号：03787800040010712）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6年第417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期限：固定期限产品（50天）

5、收益起计日：2016年3月8日；预计收益到期日：2016年4月27日

6、预期投资收益率：3.1%（年化）

7、投资总额：50,000万元

8、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农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

合作银行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现金管理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实际投资收益 (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后海支行	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2016年2 月4日	无名义存续 期限（未发 出赎回指 令，本产品 自动续存）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合庆支行	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0	2016年2 月4日	2016年3月 4日	30,000	73.89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合庆支行	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2016年2 月5日	2016年3月 4日	20,000	47.56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6-008）。

六、备查文件

1.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